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东公积金通〔2022〕10号

关于优化调整合作银行住房公积金 服务网点的通知

各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及职工：

为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提升公积金业务承办银行网点服务质量，2022年3月1日起，我中心对全市公积金缴存提取业务合作银行服务网点进行优化调整。调整后，各服务网点更换统一的公积金门牌和服务窗口标识，并实行赋码编号管理，网点总数有所减少。各单位和职工可通过我中心官网首页【服务网点】栏目或“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”微信公众号【业务指南】栏目查看具体银行经办网点地址和联系电话，欢迎社会各界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。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2年2月2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